附件1

清廉承诺谈话会议参会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被谈话单位 | 单位性质 | 参加谈话人员姓名 | 职 务 | 身份证号码 | 联系电话 | 参加  方式 | 备注 |
|  | XXX公司 | 国企（央企） |  | 法定代表人（填写具体职务） |  |  | 线上/线下 |  |
|  | 副总经理级别以上人员（填写具体职务） |  |  | 线上/线下 | 备选参会人 |
|  | 海南区域负责人（填写具体职务） |  |  | 线下 |  |
|  | XXX公司 | 私企 |  | 实际控制人（填写具体职务） |  |  | 线上/线下 |  |
|  | 海南区域负责人（填写具体职务） |  |  | 线下 |  |

**要求：1.国企（央企）单位需委派法定代表人、副总经理级别以上人员（作为备选参会人）、海南区域负责人参会；**

**2.私企单位需委派实际控制人（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说明函）、海南区域负责人参会，如实际控制人是法定代表人则在职务处备注；**

**3.本报名表需附参会人员职务任命书、身份证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（格式详附件2）、参会人员近6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等相关材料。**